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林冠華

電話：02-27208889/1999轉1214

傳真：02-27209164

電子信箱：bf8262@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23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1306026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1份 (21289624_11130602622_1_ATTACHMENT1.pdf)

主旨：為本市辦理111學年度「臺北市111學年度國民中學辦理學習扶助非現職教師18小時師資研習」一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局111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計畫辦理。

二、案係為透過研習培養擔任學習扶助授課教師參與弱勢學生扶助課程規劃設計，並精進學習扶助專業知能；發展系統性教學策略，並善用科技化評量診斷報告，提升弱勢學生學科等基本能力。

三、旨案工作坊摘述如下：

(一)研習對象：本市111學年度擔任「學生學習扶助方案」教學人員之實習學生、大學生及其他教學人員。

(二)研習地點：線上。

(三)研習場次時段及地點詳見實施計畫。

(四)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11年8月4日（星期四）前，逕上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https://insc.tp.edu.tw/index/DefBod.aspx>）登錄。



中正國中 1110623



PNAA1116004473

(五)為利當日工作坊進行，請參訓人員務必事先閱覽實施計畫。

四、相關疑義請洽本市學生學習扶助資源中心（專責人員：謝宜家，電話：02-25333888分機228）。

五、檢附實施計畫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除外）、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

副本：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臺北市學生學習扶助資源中心（含附件）

